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3-063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02,786,926.59	9.30%	5,730,861,410.93	1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4,815,514.55	224.29%	629,090,084.20	22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7,562,975.53	97.30%	585,089,477.88	18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461,273,094.52	2,739.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250.00%	0.54	2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250.00%	0.54	2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	2.17%	8.45%	5.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557,735,226.60	12,760,004,364.42	-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702,149,464.64	7,186,107,983.57	7.1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3,578.27	2,312,413.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38,008.26	39,967,632.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866,425.44	11,494,395.1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63,384.46	2,897,199.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期间内的套保业务,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3,039.53	631,393.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1,269.76	1,613,140.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00,948.16	-5,570,186.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6,982.11	8,732,833.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540.27	612,549.86	
合计	7,252,539.02	44,000,606.3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合计5,570,186.61元具体项目为本集团与工厂拆迁相关的员工补偿款。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继续践行高质量增长,充分发挥品牌渠道优势,深耕零售优势渠道和优质工程,努力提升全价值链效率和效能,精益运营、降本增效。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7.31亿元、同比增长13.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9亿元、同比增长224.6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51亿元、同比增长2,739.79%。毛利率同比提升3.37个百分点。

增减变动幅度超过30%的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631,393.72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购入理财产品所致。
预付款项	90,701,877.15	67,798,096.14	33.78%	主要系本期预付采购货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0,295,489.32	114,982,419.89	-56.26%	主要系待认证待抵扣进项的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4,506,139.47	3,248,402.31	38.72%	主要系本期新增支付的长期租赁押金所致。
在建工程	41,518,322.64	62,868,666.79	-33.96%	主要系公司长期资产完工转固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2,894,376.32	37,530,133.21	-39.00%	主要系本期减少投入,持续摊销所致。
短期借款	433,300,000.00	1,121,921,390.09	-61.38%	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7,978,082.11	171,130,687.91	-36.96%	主要系发放2022年年终绩效奖励所致。
应交税费	65,503,089.76	96,667,657.53	-32.24%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7,664,278.26	27,651,732.42	36.21%	主要系预收账款增加、相应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增减变动幅度超过30%的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63,131,032.89	43,490,136.40	45.16%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缴回升增值税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96,689,929.86	425,714,784.42	-30.54%	主要系本期加强费用管控,同时股权激励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40,593,396.96	-21,146,069.38	-91.97%	主要系本期借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5,743,124.79	-29,170,925.87	91.09%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875,675.67	655,244.72	33.64%	主要系本报告期长期资产及使用权资产处置所致。
所得税费用	97,036,008.27	-4,292,211.10	2360.75%	主要系本期业绩回升,利润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1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利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7%	350,379,778	350,379,778		
佛山华盛昌陶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1%	162,000,000	162,000,000		
宁波市鸿益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6%	135,482,100	0		
徐州旭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1%	51,750,900	0		
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喆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4%	38,044,167	0		
SOC Growth 1 Holdco II, Ltd.	境外法人	3.14%	36,814,64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6%	26,510,587	0		
宁波客喜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24,556,700	0		
青岛睿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22,600,000	0		
广东转和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18,000,000	18,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市鸿益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48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482,100
徐州旭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750,900	人民币普通股	51,750,900
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喆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8,044,167	人民币普通股	38,044,167
SOC Growth 1 Holdco II, Ltd.	36,814,643	人民币普通股	36,814,64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510,587	人民币普通股	26,510,587
宁波客喜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5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56,700
青岛睿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00,000
宁波东粤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18,842	人民币普通股	16,018,8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116,200	人民币普通股	8,116,200
陈业志	8,052,500	人民币普通股	8,05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宁波利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华盛昌陶瓷有限公司、广东转和商贸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2.上海喆德的普通合伙人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善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委托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上海喆德的管理人;SOC Growth 1 Holdco II, Ltd.的股东为SOC Fund,SOC Fund的普通合伙人为SOC Management,其中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下设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和SOC Management新定的管理人下设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存在重合。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41,576,881.27	2,988,908,177.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631,393.72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8,624,127.48	112,777,548.96
应收账款	1,143,533,918.43	1,148,189,012.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0,701,877.15	67,798,096.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1,585,178.62	213,433,120.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47,959,306.13	1,795,667,151.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295,489.32	114,982,419.89
流动资产合计	6,624,908,171.22	6,441,155,527.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506,139.47	3,248,402.31
长期股权投资	80,880,311.06	77,220,91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935,276.00	150,935,276.00
投资性房地产	198,974,696.73	203,238,858.93
固定资产	3,906,223,242.94	4,226,127,414.27
在建工程	41,518,322.64	62,868,666.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2,201,708.69	135,414,786.97
无形资产	925,781,373.71	909,160,294.18
开发支出		
商誉	3,849,599.19	3,849,599.19
长期待摊费用	22,894,376.32	37,530,13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3,334,161.90	507,910,27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27,846.73	2,344,222.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32,827,066.38	6,318,848,837.13
资产总计	12,557,735,226.60	12,760,004,364.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3,300,000.00	1,121,921,390.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53,243,201.93	1,897,107,984.25
应付账款	1,386,298,307.92	1,210,062,758.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0,685,869.72	239,807,085.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7,978,082.11	171,130,687.91
应交税费	65,503,089.76	96,667,657.53
其他应付款	560,744,898.02	464,224,755.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337,124.59	30,594,081.34
其他流动负债	37,664,278.26	27,651,732.42
流动负债合计	4,570,644,852.31	5,249,158,143.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7,526,616.63	104,442,724.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26,069.86	2,069,769.21
递延收益	188,796,208.18	203,989,783.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9,685.90	5,377,142.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728,570.36	315,879,419.20
负债合计	4,845,373,422.67	5,565,037,562.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3,000,000.00	1,17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62,242,424.23	2,360,592,911.56
减:库存股	150,097,604.33	150,097,604.3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7,948,751.62	397,948,751.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19,055,893.12	3,406,663,924.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02,149,464.64	7,186,107,983.57
少数股东权益	10,212,339.29	8,858,818.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12,361,803.93	7,194,966,80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57,735,226.60	12,760,004,364.42

法定代表人:何新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包建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春甫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730,861,410.93	5,066,997,029.36
其中:营业收入	5,730,861,410.93	5,066,997,029.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89,750,432.66	4,879,548,536.77
其中:营业成本	3,876,139,605.36	3,589,872,403.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131,032.89	43,490,136.40
销售费用	639,271,367.98	706,978,730.73
管理费用	296,689,929.86	425,714,784.42
研发费用	166,011,893.40	134,638,184.24
财务费用	-40,593,396.96	-21,146,069.38
其中:利息费用	12,709,260.36	28,682,204.24
利息收入	52,594,306.77	41,422,303.92
加:其他收益	49,222,483.68	44,428,242.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02,075.69	35,489,49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67,919.14	18,118,727.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1,393.72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894,727.80	-43,361,338.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743,124.79	-29,170,925.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5,675.67	655,244.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6,904,754.53	184,490,110.41
加:营业外收入	15,310,095.14	14,863,992.96
减:营业外支出	16,173,280.34	12,469,523.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6,041,569.33	186,884,579.40
减:所得税费用	97,036,008.27	-4,292,211.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005,561.06	191,186,790.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005,561.06	191,186,790.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090,084.20	193,779,905.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4,523.14	-2,593,114.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9,005,561.06	191,186,790.5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9,090,084.20	193,779,905.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523.14	-2,593,114.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4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4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何新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包建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春甫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03,791,873.37	6,215,951,354.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取的现金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73,820.43	50,805,044.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986,848.30	1,523,523,04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7,942,542.10	7,790,279,443.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98,082,429.28	4,844,531,938.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8,763,702.14	933,981,23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8,923,453.98	283,906,036.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0,899,882.18	1,812,838,02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6,669,447.58	7,875,256,25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273,094.52	-54,976,80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7,798,463.12	775,410,762.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29,606.81	9,338,361.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27,317.67	9,958,386.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895,581.8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3,140,968.22	794,707,379.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8,644,796.85	701,101,759.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5,280,000.00	1,145,593,513.4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0	7,136,087.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1,924,796.85	1,853,831,360.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83,828.63	-1,059,123,980.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4,300,000.00	1,1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425,000.00	1,1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4,07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311,006.59	251,362,962.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78,401.78	501,434,600.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2,459,408.37	952,797,56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034,408.37	217,202,437.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625.30	203,228.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4,536,472.82	-896,695,12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0,086,265.30	2,283,226,243.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4,622,738.12	1,386,531,120.72

(二)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何新明

2023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3-059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3日在东鹏总部大厦25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2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何颖、甘清仁、股素红、路晓燕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出席董事占东鹏控股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新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7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的意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提名井增补邵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及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见本公告附件,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下列四个实施细则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8.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8.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8.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涉及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件:《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条款	原章程条款内容	修改后章程条款内容
第四十八条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的作出决定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的作出决定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第五十八条	独立董事应当对提出召开股东大会的提议,全体独立董事以书面形式作出决定,并说明理由。公司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的作出决定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召集人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以及为使股东对有关提案作出合理判断所需的全部资料或解释。有关提案涉及独立董事意见的,应当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时披露相关意见。
第七十一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个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最迟应当在公司发出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时披露。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个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最迟应当在公司发出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时披露。
第八十四条	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名人应事先征求被选人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案。 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条件,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董事候选人可以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可以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提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对于不具备独立董事资格或能力、未能独立履行职责,或未能维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可向董事会提出对独立董事的质疑或罢免提议。	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条件,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董事候选人可以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可以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提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对于不具备独立董事资格或能力、未能独立履行职责,或未能维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可向董事会提出对独立董事的质疑或罢免提议。
第一百条	公司设立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应当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独立董事应当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工作经验,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其职责。 独立董事不得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不得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	公司设立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应当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独立董事应当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工作经验,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其职责。 独立董事不得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不得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
第一百〇九条	如因独立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的人数低于有关规定的最低要求时,该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	如因独立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的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时,独立董事辞职应当在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时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在新任生效之前,拟辞职董事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但存在独立董事不符合独立性条件或者任职资格的除外。
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委员会人数为单数,且不得少于三名,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委员会人数为单数,且不得少于三名,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
第一百三十六条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一